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0014.7—2013
代替 GB/T 20014.7—2008

良好农业规范 第7部分：牛羊控制点 与符合性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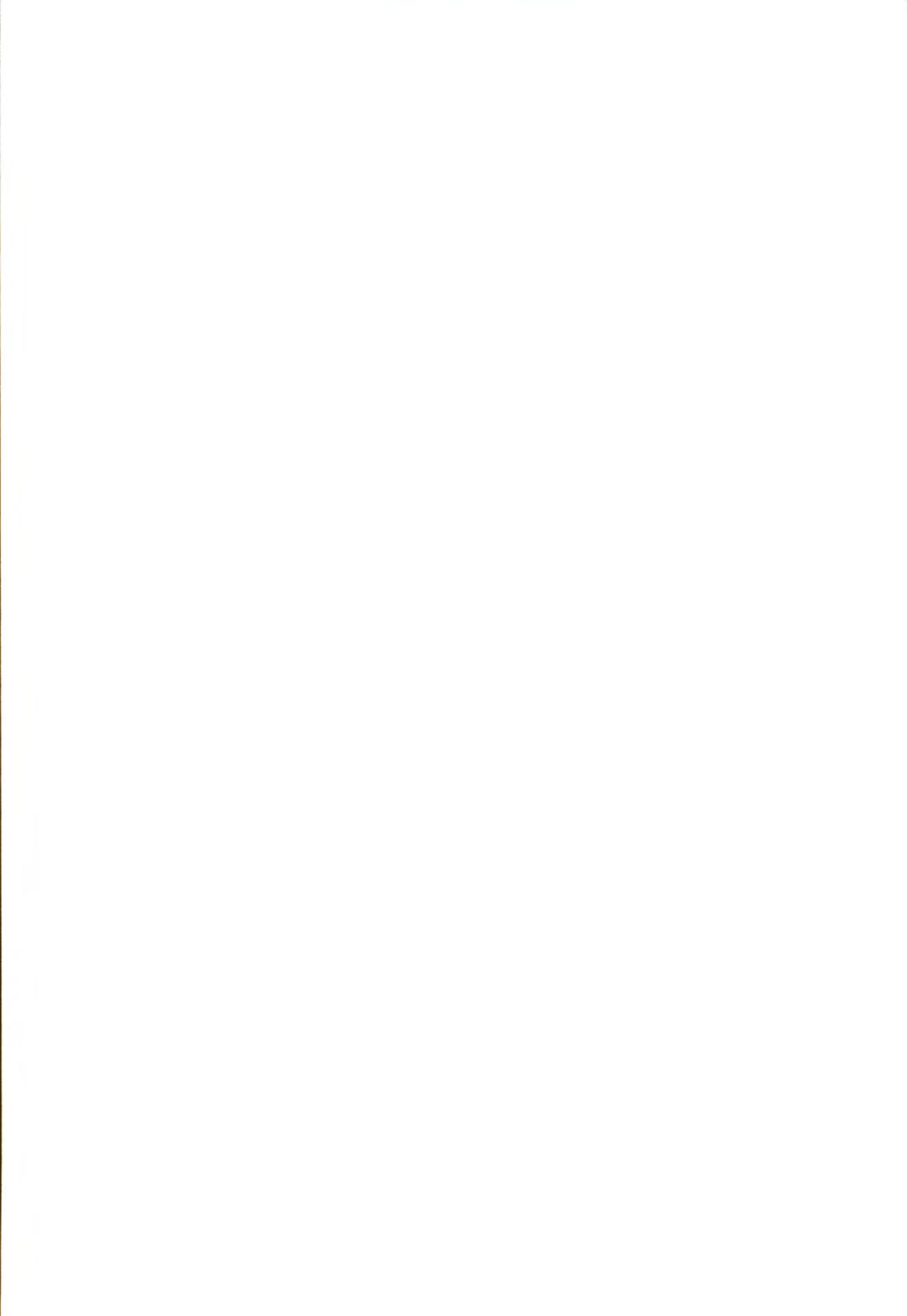
Good agricultural practice—
Part 7: Cattle and sheep control points and compliance criteria

2013-12-31 发布

2014-06-22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GB/T 20014《良好农业规范》分为以下部分：

- 第1部分：术语；
- 第2部分：农场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3部分：作物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4部分：大田作物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5部分：水果和蔬菜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6部分：畜禽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7部分：牛羊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8部分：奶牛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9部分：猪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0部分：家禽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1部分：畜禽公路运输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2部分：茶叶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3部分：水产养殖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4部分：水产池塘养殖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5部分：水产工厂化养殖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6部分：水产网箱养殖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7部分：水产围拦养殖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8部分：水产滩涂、吊养、底播养殖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19部分：罗非鱼池塘养殖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20部分：鳊鲈池塘养殖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21部分：对虾池塘养殖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22部分：鲆鲽工厂化养殖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23部分：大黄鱼网箱养殖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24部分：中华绒螯蟹围拦养殖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25部分：花卉和观赏植物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26部分：烟叶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 第27部分：蜜蜂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本部分为 GB/T 20014 的第 7 部分。本部分结合第 2 部分和第 6 部分使用。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代替 GB/T 20014.7—2008《良好农业规范 第 7 部分：牛羊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与 GB/T 20014.7—2008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修改内容 4 个条款：4.1.1、4.2.6、4.3.7、4.3.10；
- 级别变更 1 个条款：4.3.8。

本标准(部分)由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部分)起草单位：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管理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认可技术研究所、全国畜牧总站、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聊城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GB/T 20014.7—2013

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全国畜牧兽医总站、中国奶业协会、中国农科院畜牧研究所、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中国农业大学。

本标准(部分)主要起草人:张书义、王晓文、杨志刚、徐共和、王吉潭、王加启、李超美、余锐萍、滑艳利、孙璐、叶道成、章红兵、张红梅、孟庆翔、陈恩成、武玉波、彭剑虹。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T 20014.7—2005、GB/T 20014.7—2008。

引 言

作为食品链的初端,牛羊养殖过程直接影响其后续产品的安全水平。为了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满足消费者需求,保证食品安全和促进农业的可持续发展,提出以下要求:

0.1 食品安全危害的管理

本部分采用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方法识别、评价和控制食品安全危害。在牛羊养殖过程中,针对场址选择、设施设备、饲料饲草、饲养管理、疾病防治、员工管理、记录档案等提出了要求。

0.2 农业可持续发展的环境保护要求

本部分提出了环境保护的要求,通过要求生产者遵守环境保护的法规和标准,营造农产品生产过程的良性生态环境,协调农产品生产和环境保护的关系。

0.3 员工的职业健康、安全和福利要求

本部分提出了员工职业健康、安全和福利的要求。

0.4 动物福利的要求

本部分提出了动物福利的要求。
本部分将内容条款的控制点划分为3个等级,并遵循表1原则。

表1 控制点级别划分原则

等级	级别内容
1级	基于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以及与食品安全直接相关的动物福利的所有食品安全要求。
2级	基于1级控制点要求的环境保护、员工福利、动物福利的基本要求。
3级	基于1级和2级控制点要求的环境保护、员工福利、动物福利的持续改善措施要求。



良好农业规范 第7部分：牛羊控制点 与符合性规范

1 范围

GB/T 20014 的本部分规定了牛羊生产良好农业规范的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对牛羊生产良好农业规范的符合性判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所有部分)
- GB 16548 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
- GB 16549 畜禽产地检疫规范
- GB 16567 种畜禽调运检疫技术规范
-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 GB/T 20014.1 良好农业规范 第1部分:术语
-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4 年第 404 号令)
- 种畜禽管理条例[国务院 1994 年第 153 号令(2011 年修正本)]
-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 2011 年第 609 号令)
-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1 年第 304 号令(2011 年修正本)]

3 术语和定义

GB/T 20014.1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要求

4.1 场址、设施、设备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1.1	所有家畜应能清楚辨认,在白昼时间(每天 8 h),饲养畜舍有自然光照或者人工光照。牛羊分娩区保持全天候光照,且有足够的定位设施,便于员工查看。	光照亮度达到能够阅读报纸的标准,产房有永久性的定位设施。若无畜舍,则不适用。	1 级
4.1.2	畜舍内空气流通情况、温度和湿度应适当,对家畜健康无负面影响。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畜舍内环境要求。若无畜舍,则不适用。	2 级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1.3	畜舍大小应与饲养密度匹配。	感官评估。犊牛：至少 2.0 m ² /头；成年牛：至少 3.0 m ² /头；成年母羊：至少 1.0 m ² /只；羔羊：至少 0.6 m ² /只；种羊：至少 1.5 m ² /只。若无畜舍，则不适用。	2 级
4.1.4	产房应洁净，并有适宜的垫料。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若无家畜繁殖，则不适用。	2 级
4.1.5	应采取措施灭鼠灭蝇，及时收集死鼠和残余鼠药并做无害化处理。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全部适用。	2 级
4.1.6	不同畜舍的饲养员岗位固定，饲养器具不交叉使用。	感官评估。若无畜舍，则不适用。	2 级
4.1.7	应保持畜舍干燥和清洁卫生，按照 GB 18596 规定排放污物，清扫家畜粪便并进行处理。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何时、用何种方式保持清洁。若无畜舍，则不适用。	2 级
4.1.8	畜舍清空时，应对相关的所有设施和器具进行清洗消毒。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清洁消毒措施。若无畜舍，则不适用。	2 级
4.1.9	畜舍每年应定期进行彻底清扫。	感官评估。每年定期通过清粪和高压冲洗的方式彻底清扫畜舍并做好记录。员工应知何时、用何种方式保持清洁。若无畜舍，则不适用。	2 级
4.1.10	应为所有家畜提供干燥的休息区。	所有家畜能够躺卧在清洁干燥区休息。全部适用。	1 级
4.1.11	装运时，应维护让家畜进入固定围栏的设施(如：夹牛箱)。	夹牛箱有良好的坚固底板。若无夹牛箱，则有可替代的固定设施(例如在通道终点设置固定架)。防护设施能够保证员工和家畜的安全。全部适用。	2 级
4.1.12	应提供防护设施，以免家畜长时间处在不适的气候和温度条件下。	感官评估。在不适的气候条件下要提供庇护场所。	2 级

4.2 饲料和饲草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2.1	饲料及原料应整齐摆放在清洁、干燥、无污染的仓库内并标记清楚，抽样检测合格后方可入库。青绿饲料、草料等无发霉、变质、结块和异味等现象。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全部适用。	1 级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2.2	应采取预防措施控制啮齿类动物、鸟和虫害,防止饲料受污染。	感官评估。查看饲料仓库管理记录。全部适用。	1级
4.2.3	饲料仓库管理应遵守良好操作规范并符合相应的法规要求,最大限度降低交叉污染。不同种类饲料分开存放且易于识别,有相应的标签,并有清晰的标识。	感官评估。查看饲料仓库管理制度,不同种类的饲料应单独存放并易于识别。全部适用。	1级
4.2.4	使用含抗生素的饲料添加剂时,应按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执行休药期。	感官评估。有相关记录,有休药期方案并有效执行。全部适用。	1级
4.2.5	饲料原料、草料应符合《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和《兽药管理条例》的规定。	感官评估。全部适用。	2级
4.2.6	饲料中不应有奶及其制品以外的动物源性饲料。	感官评估。有动物源性饲料检测记录。全部适用。	2级
4.2.7	饲料中有毒有害物质及微生物含量应符合 GB 13078 的规定。	感官评估。提供有毒有害物质及微生物检测记录。全部适用。	3级

4.3 饲养管理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3.1	应实行分段饲养、集中育肥的饲养工艺,按饲养标准制作满足质量、营养需要的配合饲料。	感官评估。有库存饲料标签,参照相关标准评估饲料质量。全部适用。	2级
4.3.2	当饲喂条件受到一定限制时,应保证所有家畜都能够获得足够的日粮。	感官评估观察饲喂系统和群体采食状况。如果饲槽空间不能满足所有家畜在同一时间采食,应描述如何确保所有家畜获得相应的日粮。自由采食情况,不适用。	2级
4.3.3	应有保证家畜饲草、饲料不霉变和饮水清洁卫生的措施。	感官评估草料和饮水,冬天最好饮用温水。全部适用。	1级
4.3.4	家畜栓系饲养时间应不超过 7 d,栓系期间,每天保持适当运动。	感官评估。若发现栓系饲养现象,员工解释原因或提供家畜运动方案。若无栓系饲养,则不适用。	3级
4.3.5	应禁用电击棒驱赶家畜。	感估评估。未发现电击棒,员工应知相关的规定。全部适用。	3级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3.6	家畜出生后 90 日龄内应去角。若有必要对超过 90 日龄的牛去角(例如内生角),由兽医施行手术。	感估评估。成年家畜无近期去角记录,药品清单和治疗记录(例如麻醉剂、兽医处方等)符合相关要求。全部适用。	1 级
4.3.7	应采取措施保证犊畜尽可能在出生后 6 h 内获得初乳。	感官评估。犊畜应在出生后 3 d 内从母乳或代乳品中获得充足的乳汁。为了获得足够的免疫球蛋白,犊牛在出生 6 h 内饲喂初乳。若饲喂犊畜代乳品,应按照厂家的说明进行配制,并在规定的时间和适宜的温度下饲喂。员工应知犊牛饲养方案。若未饲喂犊畜代乳品或者未饲养母畜,则不适用。	2 级
4.3.8	在亲情关系建立之前应将幼畜与母畜隔离,以减轻幼畜与母畜分开时的应激。犊畜在采食精料和干草即可满足其生长需要之前有奶供应,以保证幼畜自由获得高质量精料、牧草和清洁的饮水。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幼畜断奶和喂养方案。保证所有小于 5 周龄幼畜的奶供应。若未饲养幼畜,则不适用。	1 级
4.3.9	犊畜应禁用笼套,只有分群舍饲的犊畜在饲喂时才固定在某一场所。	检查畜舍的栓系设施、笼套和犊畜,要求解释相应方案或要求,若无繁殖家畜或未固定在一个地方(例如栓系)或者犊畜小于 5 周龄,则不适用。	2 级
4.3.10	犊畜如在出生 2 周内去角,应采用非化学方法。	感官评估。由兽医完成去角。有相关记录。若养殖场不实施去角,则不适用。	1 级
4.3.11	用作物秸秆饲喂绵羊时,应确保绵羊有干燥的自由活动区或与秸秆充分接触,以满足其生物学习性。	感官评估。若未饲喂作物秸秆或无羊群存在,则不适用。	3 级
4.3.12	应维持家畜的社会群居性,按畜群的大小、年龄和群体间的相互关系(如:哺乳母牛和犊牛、公牛与母牛等)等进行分群饲养。	感官评估畜群结构,按照性别、畜群大小和营养需求状况进行分群。全部适用。	2 级
4.3.13	性成熟的公母畜应分群饲养,以免计划外怀孕。	除配种需要外,性欲旺盛的年轻公畜不得与母畜混养。全部适用。	2 级
4.3.14	应定期对养殖场守卫犬驱虫并保存记录。	感官评估。检查守卫犬的驱虫情况及相关记录。若无守卫犬,则不适用。	3 级
4.3.15	应定期检查电围栏,确保仅给家畜带来瞬间不适。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若无电围栏,则不适用。	2 级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3.16	应保证所有家畜易于获得清洁的饮水,在恶劣气候条件下采取措施确保家畜饮水供应。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全部适用。	1级
4.3.17	水槽应安装在牢固且易于排水的地方。	感官评估。若无水槽,则不适用。	1级
4.3.18	员工应定期检查家畜。	根据养殖场对定期检查的描述,视不同情况确定检查频次。按照适合该家畜种类的频次有规律的检查。舍饲家畜每日检查2次,户外放养家畜每日检查1次,在没有异常情况发生或环境条件不允许的情况下,可以每周检查1次。全部适用。	1级
4.3.19	所有畜舍、通道及围栏内应无锐利的突出物、断杆或破旧的机器,以免家畜受到伤害。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	2级
4.3.20	挑选种畜时应注重遗传稳定性及抗病性。	感官评估。有育种记录。若未开展育种,则不适用。	3级
4.3.21	应从品种、体型、年龄和配种记录方面认真选择种公畜,以降低母畜尤其是初配母畜发生难产的可能性。	养殖场描述影响种公畜选择的因素。难产率和分娩死亡率记录应处于可以接受的水平。若无繁殖家畜,则不适用。	3级
4.3.22	绵羊户外产羔时应为其提供具有防止恶劣气候侵袭的天然或人造庇护场所,以最大限度降低初生羔羊死亡率。	感官评估绵羊的产羔区和蔽护场所状况。由员工描述产羔设施(如:草捆、蔽护场所等),需要考虑品种的适应性。在上述条件不具备的地方,应保留适应该地区的绵羊品种。适应性差的品种应转移到更适宜的地区。	2级
4.3.23	应给户外越冬的家畜提供良好的休息区。	感官评估户外越冬家畜的体表状况(如:毛皮上的泥等),户外越冬的家畜应有干燥的休息区。员工应知家畜越冬方案。若无越冬家畜,则不适用。	2级
4.3.24	家畜运输途中,不应在城镇或集市停留、饮水和饲喂。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	1级
4.3.25	放牧畜群应实行轮牧、休牧制度。	感官评估。查看放牧记录。若不放牧,则不适用。	1级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3.26	放牧前应先检查和清点畜群。发现病畜后留圈观察治疗。有发情的及时记录和配种。出牧和归牧时不得驱赶家畜走得太快和远距离奔波。	感官评估。有放牧记录及应急药械。若无放牧,则不适用。	2级
4.3.27	应有专用补饲的畜舍、运动场、饲槽和饮水设施,应给犊牛或者羔羊提供营养充分、合理的日粮,以利于幼畜的生长发育。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若无犊牛或者羔羊,则不适用。	2级
4.3.28	应密切观察家畜粪便和妊娠变化情况,及时调整饲料配方,做好保胎工作。	感官评估。有管理记录。若无繁殖家畜,则不适用。	2级
4.3.29	应定期对成年种公牛、母牛浴蹄和修蹄。	感官评估。有种公牛、母牛的蹄部护理记录,查验浴蹄、修蹄记录。若无繁殖家畜,则不适用。	2级
4.3.30	所有电器设施的电线应安装在家畜无法接触的地方且正确接地。	感官评估。若无电器设施,则不适用。	2级
4.3.31	应采取预防措施确保家畜洁净。	员工能描述对运输过程中产生大量粪污的处理方案。家畜在装车运往屠宰场时避免接触过多粪污并保持干燥。若屠宰场对家畜洁净状况有反馈意见,则应保存,若发现有过多粪污,则需要改善饲养条件或者在发运前进行清洁,全部适用。	1级
4.3.32	应考虑家畜品种对露天牧场地形条件的适应性。	考虑家畜的体况、品种的适应性、当地的气候条件以及可利用的庇护场所等。若家畜品种不适应当地环境,应转移至适宜的地区。缺少合适的天然庇护场所时,应为其提供庇护场所(如围篱和树),以免家畜遭受恶劣天气的侵袭。	2级

4.4 疾病防治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4.1	防疫、消毒、医疗、哺乳、采精、输精等器械每次使用前后应清洗消毒。	感官评估。若无这些操作,则不适用。	1级
4.4.2	未经许可,外来车辆和人员不允许进入生产区。	感官评估。全部适用。	1级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4.3	参观人员进入生产区应经过规定的消毒程序,更换消毒的防护服、鞋和帽。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消毒工作服的使用情况,现场有实物和防护服的书面清单。全部适用。	2级
4.4.4	养殖场应接受官方兽医监督,有兽医来访记录,兽医每年至少来访2次。	感官评估。有兽医例行来访记录。全部适用。	2级
4.4.5	应实行家畜自繁自养。确需引种时,严格执行《种畜禽管理条例》、GB 16549 和 GB 16567 的规定。种畜来自非疫区并经检疫合格。种畜合群饲养前隔离检疫 30 d 以上并实施免疫接种和驱虫程序。	感官评估。有引种检疫管理记录。全部适用。	1级
4.4.6	应选择安全、有效的药物驱虫。	感官评估。有驱虫记录。全部适用。	2级
4.4.7	发生疫病或疑似传染病时,应根据疾病性质按照规定采取措施并报告有关部门。	感官评估。有相关记录,员工和兽医应知相应的要求。全部适用。	1级
4.4.8	病死家畜应按照 GB 16548 的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	感官评估。有病死家畜的处理设施,兽医和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全部适用。	1级

4.5 员工管理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5.1	员工不准从养殖场外携带肉品进入场区。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相关的要求。全部适用。	1级
4.5.2	养殖场兽医不准对外出诊,配种员不准对外开展配种工作。押运员完成押运任务后,经过 72 h 后才允许进入养殖场生产区。	感官评估。兽医、配种员和押运员应知相关的要求。全部适用。	1级
4.5.3	员工应掌握应急预案,包括可能发生对人体健康、食品安全、家畜健康及福利造成意外事故的处理程序,还包括饲料和饮水供给不足的处理方法。	感官评估。员工应知紧急事件的处理程序,保证家畜 24 h 内有充足的饲料和饮水供应。若无应急预案,则不适用。	2级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5.4	养殖场员工应定期进行体检,取得健康合格证后方可上岗。	感官评估。员工有体检健康证书。全部适用。	1级
4.5.5	养殖场员工的数量应满足要求,无论是否专职,其经验、资质、培训经历都有相应的记录。	感官评估员工的工作能力。有员工的经验、资质和培训经历的证明材料或记录。全部适用。	1级

4.6 记录档案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6.1	来自非注册的养殖场的家畜应在指定养殖场隔离饲养一段时间后才可以进行注册。隔离时间牛 90 d、羊 60 d。若羔羊隔离期未满足 60 d,羔羊可以在不同养殖场共同完成过渡期后进行注册(有前一个养殖场注册状况记录)。	感官评估。养殖场有所有进场家畜(包括经注册家畜)的记录档案,确保非注册的家畜在注册的养殖场暂养超过 60 d(羊)、90 d(牛)。全部适用。	1级
4.6.2	应建立每头家畜的出生日期、遗传系谱和流向跟踪记录,至少保存 3 年。	检查家畜进出养殖场的日期、数量、代码标记(耳号/烙印号)等记录。全部适用。	1级
4.6.3	饲养场应具有配合饲料及其原料供应商的有关记录档案(例如发票),并保存 2 年。	感官评估。记录内容包括饲料的类型、数量、进货日期和开包日期。全部适用。	1级
4.6.4	应按照家畜耳号(烙印号)建立病历卡。	感官评估。病历卡内容包括发病日期、主要症状、用药治疗情况、转归情况。病历卡或尸解报告由兽医统一填写、保管。全部适用。	1级
4.6.5	淘汰或病死的家畜应有病情、治疗情况、鉴定意见等记录。	感官评估。有相关记录。全部适用。	1级
4.6.6	应具有药物购买和管理记录。	感官评估。记录内容包括:购买日期、产品名称、数量、批号、有效期、生产厂家、储藏条件等,要求药品管理者签名确认。全部适用。	1级
4.6.7	应建立饲养管理日志和兽医工作记录,至少保存 3 年。	感官评估。应有相关记录。详实填写引种繁殖、产仔哺乳、产后监护、断奶转群、饲料来源、兽药疫苗、用药用料、免疫消毒、疾病诊治、解剖送检、病死处理等情况,由专人签字确认。全部适用。	2级

序号	控制点	符合性要求	等级
4.6.8	应具有家畜预防或治疗用药记录,至少保存3年。	感官评估。记录内容包括家畜编号、发病时间及症状、药品名称及有效成分、给药途径、给药剂量、治疗时间等。全部适用。	2级
4.6.9	每批家畜的来源去向、饲料消耗、出场编号、发病率、死亡率、病死原因、无害化处理、实验室检查结果等所有记录资料应在清群后至少保存2年。	感官评估。有相关记录。全部适用。	2级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良好农业规范 第7部分:牛羊控制点
与符合性规范

GB/T 20014.7—2013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20 千字
2014年4月第一版 2014年4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48985 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GB/T 20014.7-2013